致贫困户的扶贫小额信贷告知书

尊敬的建档立卡贫困户：

您好！为解决您发展生产、经营项目缺资金的问题，国家推出了扶贫小额信贷政策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扶贫小额信贷和一般贷款的区别？

**（一）**只在2020年12月31日前发放；

**（二）**2014、2015年贫困退出户、已脱贫和未脱贫的贫困户都可以申请办理；

**（三）**贷款额度、期限由银行综合审定，最高可以贷款5万元、最长可以贷款3年；

**（四）**无须提供任何担保和抵押，并由财政全额进行贴息（2019年6月1日后办理的，只贴息到2020年12月31日，2020年后按国家政策执行）。

二、办理扶贫小额信贷需要什么条件？

**（一）**您发展的生产、经营项目要合法，您要有一定的生产经营技术；

**（二）**您的年龄在18周岁（含）-65周岁（含）之间；

**（三）**您必须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无重大不良信用记录，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**（四）**符合银行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使用扶贫小额信贷应该注意什么？

**（一）**按贷款合同约定用途使用贷款，不得挪作他用；

**（二）**用于发展生产和经营项目；

**（三）**不能用于结婚、建房、理财、购置家庭用品等，也不能以入股分红、转贷、指标交换等方式交由企业或其他组织使用。

四、扶贫小额信贷到期后应该如何处置？

**（一）诚实守信，按时归还贷款本金；**

**（二）**如您生产经营还需信贷资金支持、暂时还款困难，可在贷款合同到期日30天前向银行申请办理续贷或展期(办理续贷或展期，原则上要先归还20%本金），续贷或展期后贷款到期要归还贷款,不能再办理续贷、展期。

五、不按时归还扶贫小额信贷有什么后果？

**（一）**贷款逾期产生的利息由您自行承担；

**（二）**贷款逾期会使你的信用报告产生不良记录；

**（三）**严重影响你再申请贷款、生意往来、办理信用卡、乘坐飞机和高铁、子女上学（含申请助学贷款）、就业、参军等；

**（四）**如您严重违约、恶意逃避债务，将被视为“赖债户”，您要承担法律责任，并被列入“黑名单”。

**乡亲们，如您办理了扶贫小额信贷，请发扬中华民族诚实守信的美德，按时归还贷款、积极办理续贷（展期）。如您未办理扶贫小额信贷，只要您有信贷资金需求，符合办理扶贫小额信贷条件，我们将牢记扶贫小额信贷的初衷，为您提供快捷、优质的服务。**

博白县扶贫办电话：0775-8233105

博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：0775-8330595

2019年8月23日